

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本次审议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稳定经营、降低采购成本；未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6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出具书面审核意见认为：本项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能充分发挥公司与关联方的协同效应，有利于降低公司成本，提高公司生产经营稳定性，交易定价公平、合理，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同意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预计的 2026 年度各项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以往年度发生并持续至今的交易事项，有利于促进公司稳定经营、降低采购成本，不会影响公司运营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本次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6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陆胜云、孙雪东回避表决。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会上的投票权。

（二）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及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 年预计金额 (万元, 含税)	2025 年实际发生额 (万元, 含税)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广西柳化氯碱有限公司	5400	4994.92	实际发生金额较预计金额减少 405.0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73%，主要系本年度双氧水市场低迷，公司双氧水产量较预期下降。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预计金额 (万元, 含税)	2025年实际发生额 (万元, 含税)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柳州市沁原纸业发展有限公司	400	152.48	
合计		5800	5147.40	

(三)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6年预计金额 (万元, 含税)	2025年实际发生额 (万元, 含税)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广西柳化氯碱有限公司	5000	4994.92	-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柳州市沁原纸业发展有限公司	250	152.48	-
合计		5250	5147.4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关联方基本信息

关联方名称	企业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主要股东	住所
广西柳化氯碱有限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28,648.58	王欣荣	烧碱、液氯、盐酸、次氯酸钠、硫酸、氢生产、销售；食品添加剂盐酸、食品添加剂氢氧化钠的生产销售；聚氯乙烯、芒硝的生产、销售等。	广西柳州化工控股有限公司（持股93%）	广西鹿寨县鹿寨镇建中西路100号
柳州市沁原纸业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19,731	施如献	一般项目:纸浆、纸及纸制品生产、销售;造纸原材料的生产、销售;旋切单板、锯材、造纸木材、竹材、木地板、包装箱、家具、木片的加工、销售;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柳州市慧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股84%）	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鱼峰区洛埠镇振鹤街318号

2、关联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

关联方名称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广西柳化氯碱有限公司	102,091.46	17,119.08	105,263.96	357.84
柳州市沁原纸业发展有限公司	99,975.20	-92,841.90	24,168.34	-1362.00

(二) 关联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符合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条款情况
广西柳化氯碱有限公司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任职的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属于《股票上市规则》6.3.3（三）款规定的法人
柳州市沁原纸业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任职的公司	属于《股票上市规则》6.3.3（三）款规定的法人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生产经营正常，与公司间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延续多年，前期同类关联交易中均能按约定履行相关承诺，未出现违约的情况。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购销商品等日常性交易，有市场价的按市场定价，没有市场价的采用成本+税金+合理利润协商定价，以银行存款、银行承兑汇票当月进行结算。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由于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与前述关联方每年都会发生一定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该交易是必要的、连续的，能充分发挥公司与关联方的协同效应，交易商品有市场定价的采用市场定价，无市场定价的，采用成本+税金+合理利润双方协商定价，定价明确、合理，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金额采用银行存款结算，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运行产生影响，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未对公司生产经营构成不利影响，未形成对关联方的较大依赖。

特此公告。

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